



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是山东省文化厅直属的唯一一所艺术类专业中等专业学校,是山东舞蹈、戏曲等紧缺艺术人才教育基地、山东地方戏曲后备人才主要培养基地,现有在校学生1000余人。学校创办于1965年,“文革”期间停办,1979年恢复建制,并更名为山东省电影放映学校,后又改为山东省电影学校。2009年被评为省部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2012年经省政府批准更名为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

学校形成了以中等学历教育为主,兼容高等教育、文化艺术人才培养、社会艺术培训及艺术特色学前教育等多元化的办学格局,教育理念先进、办学特色鲜明,师资和教学实力雄厚、办学条件和实训设施完善,办学成绩在全国同类艺术学校处于领先地位。



2012年10月24日,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揭牌仪式举行,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孙占刚为学校揭牌。



2011年10月19日,中国戏曲学院与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共建生源基地和教学实践基地签约揭牌仪式。



学生排练现场



学生排练现场



《喜鹊喳喳喳》获第十届桃李杯舞蹈比赛群舞组一等奖



韩国演出后演职人员合影

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



《小嫚》第八届中国舞蹈“荷花奖”民族民间舞大赛铜奖

适应文化事业发展需要

学校办学植根于山东地方文化艺术资源,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适合于山东区域性经济社会发展特点,服务于山东经济文化强省建设需要,为建成全国重要的区域性文化中心,实施地方戏曲振兴工程提供后备人才支持。学校办学实现了“复合职能、聚合模式、多元发展”。突出培养基础性文化艺术后备人才、培训应用型基层文化管理人才、服务区域性

文化中心建设三大主要综合职能,协调发展,形成复合型的职能体系。以学校教育为主,聚合全省文化艺术资源,与院团合作培养地方戏曲后备人才,与文化管理部门合作开展文化干部队伍培训。以学历教育为主体,在职培训为辅助,学前教育为补充,非遗传承为基础,艺术演出为服务,社会培训为拓展,实现办学多元化。



适合文化艺术人才队伍建设需求

学校重点发展文化艺术类专业,办学特色鲜明,构建了创新型艺术教育办学模式。紧密结合特色文化产业发展需求,调整专业设置,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1993年起,学校向艺术类办学转型,开办了美术、装潢、影视表演与播音主持、动画、电

视节目制作等专业。2002年开始重点发展早期艺术教育,开办中国舞表演、杂技表演、京剧、吕剧、柳子戏和山东梆子等专业。中国舞表演专业为主干专业,已成为我国中等艺术舞蹈教育的优秀品牌;京剧、吕剧、柳子戏、山东梆子等戏曲专业为

特色专业,为振兴山东地方戏曲发展提供人才支持。针对山东省主要地方戏剧种面临后继乏人的局面,今后将扩大地方戏专业规模,举办多剧种班,为山东主要地方戏培养后备人才。学校还将结合文化人才队伍建设需要,发展群众文化专业。

形成“中国舞、山东戏”特色艺术教育品牌

近年来,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舞蹈和戏曲专业办学成绩突出,在国内重大比赛项目中屡获大奖。2012年原创舞蹈剧目《喜鹊喳喳喳》获得第十届“桃李杯”全国舞蹈比赛群舞组表演一等奖、原创教学剧目二等奖,2011年原创舞蹈剧目《小嫚》获得第八届中国舞蹈“荷花奖”民族民间舞大赛铜奖。戏曲专业获得2011年“文华艺术院校奖”第一届全国青少年戏曲邀请赛铜奖、首届山东地方戏新创作小戏展演三等奖、山东省京剧优秀青年

演员折子戏展演大赛最佳新人奖、山东省首届吕剧艺术节银奖。特别是山东取得十艺节承办权以来,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以实际行动唤醒沉睡中的历史文化资源,致力于推动着本省舞台艺术发展繁荣。经历20多年低迷后,山东舞蹈在全国舞蹈比赛中崭露头角。学校原创舞蹈《鼓子少年》获得2013年全国舞蹈大赛一等奖,以山东鼓子秧歌为创作元素,展现了齐鲁儿女对于文化传承根脉的延续。学校人才培养质量高,舞蹈、京剧专业毕

业生90%以上升入北京舞蹈学院、中国戏曲学院、上海戏剧学院、山东艺术学院等全国艺术类著名院校深造;地方戏专业及杂技专业以校团合作为基础实行订单式培养,向省内外艺术团输送了大批优秀毕业生,充实了艺术团新生力量。学校教师近年来获得第四届文化部创新奖、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第十届全国“桃李杯”比赛舞蹈原创教学剧目二等奖、“优秀园丁奖”、第五届山东省“泰山文艺奖”编导作品二等奖。

发挥艺术学校特有的功能作用

职业院校是传承和发展优秀文化的生力军,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以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和高度的文化担当,开设了中国舞、京剧、吕剧、柳子戏、山东梆子等专业,为文化的传承与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在办学过程中梳理与总结文化艺术人才培养的传统经验,结合现代职业教育理念,形成文化艺术人才培养的科学体系,一手抓

人才培养,一手抓艺术创作,不仅为文化事业的发展培养了新一代力量,而且推出了《鼓子少年》、《小嫚》、《喜鹊喳喳喳》等一批代表国家水准、具有浓郁山东特色的艺术作品,走出了一条特色艺术职业教育之路,为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学校探索文化艺术人才培养的新模式,与山东省吕剧院、山东省柳子剧团及山东梆子

有关院团开展校团合作,建设山东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推动学校教育与非遗传承相结合。2013年吕剧专业成功入选首批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点。另外学校积极开展院校间的合作,与中国戏曲学院共建教学实践基地,开展专业教学和艺术实践方面的合作,提高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成为山东重大文化艺术活动的骨干力量

学校发挥艺术实践优势,积极开展社会文化服务,近年来参加庆祝香港回归、全国十一运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等重大社会艺术文化演出,参加全国侨办举办的2012年赴美国、韩国慰问侨胞演出,2012年文化部“春雨工程”——山东文化志愿者走进延边“齐风鲁韵”专场文艺演出等重大文化活动。学校积极开展与中国音乐学院、中国舞蹈家协会在艺术考级培训领域的

交流合作,是中国音乐学院、中国舞蹈家协会考级承办单位,是中国舞蹈家协会五星级会员单位,常年开展音乐考级和舞蹈考级工作,承担中国舞蹈家协会师资培训,为全省培训少儿舞蹈教师600余人。近年来承办了中国音乐学院第四届考级大赛山东区复赛、中国舞协第68届舞蹈展演、2011山东省艺术考级青少年舞蹈大赛等考级比赛活动。先后承办全省青年戏剧编剧培训班、全省

青年戏剧演员培训班、全省地方戏曲音乐培训班、全省舞蹈编剧培训班等文化系统培训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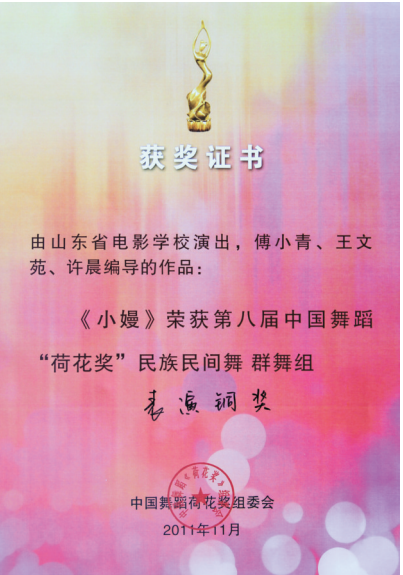
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将以第十届中国艺术节为新的发展契机,立足于全省文化事业发展需要,全面建设好文化艺术专业,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为传承和创新优秀传统文化,振兴山东地方戏曲,加快推进文化强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持。



《鼓子少年》获得第十届全国舞蹈比赛一等奖奖杯

桃李杯奖杯

荷花奖奖杯



山东省文化艺术学校学生作为文化志愿者走进吉林省